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0年7月29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2.经公司自查，并直接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征询，确认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29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直接向控股股东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财政厅书面函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止目前，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29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目前，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正在推进过程中。该项目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行业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本市场服务业，业务经营与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走势高度相关。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宏观经济表现、证券行业监管政策调整以及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其他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有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